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環科一路23號11樓之1

電話：(03)6561660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6		六~三二
(七) 關係人交易	56~57		三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7		三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7		三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8		三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8~59、61~65		三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66		三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59、65、67		三七
(十四) 部門資訊	59~60		三八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胡 正 大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2 月 26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敦泰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敦泰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敦泰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敦泰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敦泰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銷貨收入認列

敦泰集團銷貨收入對於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銷貨收入亦為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敦泰集團財務績效之主要指標。本年度雖然整體銷貨收入減少，惟其中電容式觸控晶片產品之收入係屬成長，因此增加此類銷售收入認列真實性之風險，故將銷售電容式觸控晶片產品之收入認列之發生列為 114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銷貨收入之相關會計政策與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及二五。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電容式觸控晶片收入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其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內控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取得 114 年度銷貨客戶排行，針對本年度主要客戶消長變化及其銷貨金額增減變動，予以分析原因。
3. 分析產品別銷貨數量、銷貨收入及銷貨毛利有無重大異常；及
4. 在銷售明細中，抽樣核對訂購單、出貨單、提單及已屆收款期限之收款紀錄，以確認收入之真實性。

#### **其他事項**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敦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敦泰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敦泰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

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敦泰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敦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敦泰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敦泰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惠 敏



黃惠敏

會計師 邵 志 明



邵志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2 月 26 日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185,682	31	\$ 8,247,879	4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437,812	3	280,700	2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9,902	-	54,014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九)	124,861	1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十一)	994,814	7	1,339,654	7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二)	2,017,850	15	2,573,928	14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十)	304,697	2	912,274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七)	196,958	2	271,01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8,272,576</u>	<u>61</u>	<u>13,679,462</u>	<u>73</u>
	<b>非流動資產</b>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365,000	3	415,826	2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599,615	4	9,767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九)	1,063,337	8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四)	276,507	2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五)	2,622,831	19	2,529,675	14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六)	-	-	1,237,268	7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141,583	1	153,25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194,209	2	165,739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八)	5,400	-	459,603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三四)	9,169	-	12,28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277,651</u>	<u>39</u>	<u>4,983,418</u>	<u>2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3,550,227</u>	<u>100</u>	<u>\$ 18,662,880</u>	<u>100</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	\$ 215,084	1	\$ 935,802	5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1,305,254	10	2,357,450	13
220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2,003,687	15	2,019,653	1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172,847	1	253,700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九)	-	-	22,57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五)	176,314	1	209,387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873,186</u>	<u>28</u>	<u>5,798,568</u>	<u>31</u>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217,109	2	217,109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8,492	-	10,817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三)	822,654	6	2,514,805	14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048,255</u>	<u>8</u>	<u>2,742,731</u>	<u>15</u>
2XXX	負債總計	<u>4,921,441</u>	<u>36</u>	<u>8,541,299</u>	<u>46</u>
	<b>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二四及二九)</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	2,211,512	16	2,192,168	12
3200	資本公積	6,247,294	46	6,150,242	33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05,146	6	747,512	4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342,602)	(2)	1,082,065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62,544	4	1,829,577	10
3400	其他權益	(22,753)	-	112,201	-
3500	庫藏股票	(269,871)	(2)	(163,060)	(1)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8,628,726</u>	<u>64</u>	<u>10,121,128</u>	<u>54</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四)	60	-	453	-
3XXX	權益總計	<u>8,628,786</u>	<u>64</u>	<u>10,121,581</u>	<u>54</u>
	<b>負債與權益總計</b>	<u>\$ 13,550,227</u>	<u>100</u>	<u>\$ 18,662,88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虧損) 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 11,952,063	100	\$ 14,538,987	100
5000	( 8,986,940)	( 75)	( 11,279,954)	( 78)
5900	<u>2,965,123</u>	<u>25</u>	<u>3,259,033</u>	<u>22</u>
	營業費用 (附註二六、二九、三十及三三)			
6100	( 495,185)	( 4)	( 504,628)	( 3)
6200	( 432,278)	( 4)	( 454,505)	( 3)
6300	( 2,170,331)	( 18)	( 2,133,128)	( 15)
6000	( 3,097,794)	( 26)	( 3,092,261)	( 21)
6900	( 132,671)	( 1)	<u>166,772</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50	( 14,967)	-	( 56,019)	-
7100	237,369	2	373,956	3
7060	67	-	-	-
7235	50,951	-	2,573	-
7679	( 1,237,268)	( 11)	-	-
7590	98,359	1	68,086	-
7630	( 19,981)	-	<u>25,363</u>	-
7000	( 885,470)	( 8)	<u>413,959</u>	<u>3</u>
7900	( 1,018,141)	( 9)	580,731	4
7951	<u>27,883</u>	-	( 12,275)	-
8200	( 990,258)	( 9)	<u>568,456</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				
	數(附註四及二二)	\$ 1,823	-	\$ 2,64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				
	之所得稅(附註四及				
	二七)	( 255)	-	( 37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u>1,568</u>	-	<u>2,274</u>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附				
	註四)	( 153,335)	( 1)	232,192	2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				
	益(附註四)	2,653	-	6,251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附註四及十四)	( 3,560)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				
	損益之項目	( 154,242)	( 1)	238,443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				
	額)合計	( 152,674)	( 1)	240,717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142,932)</u>	<u>( 10)</u>	<u>\$ 809,173</u>	<u>6</u>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990,601)	( 8)	\$ 574,062	4
8620	非控制權益	<u>343</u>	-	<u>( 5,606)</u>	-
8600		<u>(\$ 990,258)</u>	<u>( 8)</u>	<u>\$ 568,456</u>	<u>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142,539)	( 10)	\$ 814,747	6
8720	非控制權益	<u>393</u>	-	<u>( 5,574)</u>	-
8700		<u>(\$ 1,142,932)</u>	<u>( 10)</u>	<u>\$ 809,173</u>	<u>6</u>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八)				
9750	基 本	<u>(\$ 4.64)</u>		<u>\$ 2.71</u>	
9850	稀 釋	<u>(\$ 4.64)</u>		<u>\$ 2.6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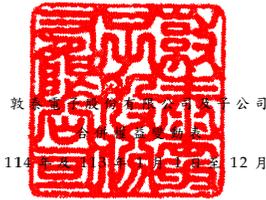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敦 理 實 業 有 限 公 司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其 他 業 主 之 權 益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A1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178,900	\$ 6,031,904	\$ 712,562	\$ 757,830	\$ 11,178	(\$ 6,519)	(\$ 214,722)	(\$ 163,060)	\$ 9,308,073	\$ 6,027	\$ 9,314,100
B1	112 年度盈餘分配	-	-	34,950	( 34,950)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17,151)	-	-	-	-	( 217,151)	-	( 217,151)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D1	113 年度淨利 (損)	-	-	-	574,062	-	-	-	-	574,062	( 5,606)	568,456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2,274	232,160	6,251	-	-	240,685	32	240,717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576,336	232,160	6,251	-	-	814,747	( 5,574)	809,173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2,134)	-	-	-	-	-	-	( 2,134)	-	( 2,134)
T1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7,810	-	-	-	-	-	-	7,810	-	7,810
K1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7,800	162,435	-	-	-	-	( 162,435)	-	17,800	-	17,800
G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	-	-	-	-	-	196,515	-	196,515	-	196,515
L3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4,532)	( 49,773)	-	-	-	-	49,773	-	( 4,532)	-	( 4,532)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192,168	6,150,242	747,512	1,082,065	243,338	( 268)	( 130,869)	( 163,060)	10,121,128	453	10,121,581
B1	113 年度盈餘分配	-	-	57,634	( 57,634)	-	-	-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378,000)	-	-	-	-	( 378,000)	-	( 378,000)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D1	114 年度淨利 (損)	-	-	-	( 990,601)	-	-	-	-	( 990,601)	343	( 990,258)
D3	11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1,568	( 152,599)	( 907)	-	-	( 151,938)	( 736)	( 152,674)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989,033)	( 152,599)	( 907)	-	-	( 1,142,539)	( 393)	( 1,142,932)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1,757)	-	-	-	-	-	-	( 1,757)	-	( 1,757)
T1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800	-	-	-	-	-	-	1,800	-	1,800
F3	庫藏股轉讓	-	-	-	-	-	-	-	87,187	87,187	-	87,187
N1	執行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630	176	-	-	-	-	-	-	806	-	806
K1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2,981	131,044	-	-	-	-	( 154,025)	-	-	-	-
G1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	-	-	-	-	-	137,666	-	137,666	-	137,666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193,998)	( 193,998)	-	( 193,998)
L3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4,267)	( 34,211)	-	-	-	-	34,911	-	( 3,567)	-	( 3,567)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2,211,512	\$ 6,247,294	\$ 805,146	( \$ 342,602)	\$ 90,739	( \$ 1,175)	( \$ 112,317)	( \$ 269,871)	\$ 8,628,726	\$ 60	\$ 8,628,786

本 報 告 附 註 係 本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之 一 部 分 。

董 事 長 :



經 理 人 :



會 計 主 管 :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1,018,141)	\$ 580,73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42,825	135,424
A20200	攤銷費用	176,795	120,08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之淨利益	( 50,951)	( 2,573)
A20900	財務成本	14,967	56,019
A21200	利息收入	( 237,369)	( 373,956)
A21900	認股權酬勞成本	1,800	7,81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34,618)	( 27,271)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10,598)	( 5,334)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 益之份額	( 67)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迴轉	( 253,658)	( 331,164)
A23800	商譽減損損失	1,237,268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 34,407)	44,689
A29900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137,666	196,51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63,912)	( 45,498)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333,160	326,118
A31200	存 貨	793,348	485,94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0,549	( 47,208)
A32150	應付帳款	( 1,038,404)	853,42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0,235	480,00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27,967)	127,77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502)	( 49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68,019	2,581,03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5,321)	( 56,96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80,461)	( 171,11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72,237</u>	<u>2,352,95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542,100)	(\$ 9,750)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36,476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74,315)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80,00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62,796)	( 171,92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7,368	35,051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54,085	1,398,43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165,150)	( 158,438)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606,028	1,946,486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880	15,734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231,485</u>	<u>408,13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 1,192,515)</u>	<u>3,600,19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685,592)	30,450
C01800	長期借款減少	( 21,604)	( 943,559)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691,046)	( 1,174,26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378,000)	( 217,151)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806	-
C04900	購買庫藏股	( 193,998)	-
C05100	庫藏股轉讓	87,187	-
C0990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2,981	17,800
C09900	收回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4,267)	( 4,532)
C09900	其 他	<u>( 1,757)</u>	<u>( 2,134)</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2,865,290)</u>	<u>( 2,293,388)</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 176,629)</u>	<u>143,311</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 4,062,197)	3,803,07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247,879</u>	<u>4,444,80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185,682</u>	<u>\$ 8,247,87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敦泰電子公司」或「本公司」)，原名旭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95 年 1 月設立。本公司股票自 96 年 7 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104 年 1 月 2 日與敦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併購及股份轉換，並於同年 1 月 27 日更名為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此項併購案經綜合判斷後為反向併購，係以法律上子公司敦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財務報表主體之延續。本公司主要從事顯示驅動、觸控等人機介面解決方案的開發及銷售，並包含前述方案軟硬體之設計、製造、諮詢及服務。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5 年 2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9 「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合併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

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合併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合併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合併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2.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附表五及附表六。

###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商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及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

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現值衡量。

#### (十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滿足客戶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人機介面應用晶片之銷售。由於人機介面應用晶片於起運時或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已取得對所承諾商品之控制，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折讓，據以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應付款）。

#### (十五)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已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可收取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於其可收取且不需返還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 (十七)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 1. 給與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對於給與日於 113 年 10 月 10 日以前者，依金管會問答集無須追溯適用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 113 年 10 月 11 日發布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處理疑義」IFRS 問答集，而係持續以考慮離職率後之估計金額認列應付款。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2. 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認列為取得勞務所產生之負債，並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作原始衡量。該負債係於清償前之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及清償日再衡量其公允價值，並將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

##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據以計算應付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此外，原始認列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 (一) 商譽之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596	\$ 4,59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823,419	2,949,518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定期存款)	<u>2,357,667</u>	<u>5,293,762</u>
	<u>\$ 4,185,682</u>	<u>\$ 8,247,879</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國外政府公債	\$ 137,558	\$ 275,228
國內上市股票	3,555	-
受益憑證	189,243	5,472
黃金存摺	<u>107,456</u>	<u>-</u>
	<u>\$ 437,812</u>	<u>\$ 280,700</u>

非 流 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國內上市及興櫃股票	\$ 15,097	\$ 10,285
私募基金	310,412	275,263
可轉換公司債	39,491	-
組合式商品	<u>-</u>	<u>130,278</u>
	<u>\$ 365,000</u>	<u>\$ 415,826</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固定收益債券	\$ 9,902	\$ -
國外投資		
固定收益債券	<u>-</u>	<u>54,014</u>
	<u>\$ 9,902</u>	<u>\$ 54,014</u>

非 流 動

國內投資		
固定收益債券	\$ -	\$ 9,767
國外投資		
固定收益債券	<u>599,615</u>	<u>-</u>
	<u>\$ 599,615</u>	<u>\$ 9,767</u>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動</u>		
<u>國外投資</u>		
固定收益債券	\$ 124,861	\$ -
<u>非流動</u>		
<u>國內投資</u>		
固定收益債券	\$ 260,000	\$ -
<u>國外投資</u>		
固定收益債券	803,337	-
	<u>\$ 1,063,337</u>	<u>\$ -</u>

十、其他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304,697	\$ 912,274

十一、應收帳款淨額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994,814	\$ 1,339,654

合併公司對部分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至 120 天。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等因素。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180天	逾期超過18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0%	0%
總帳面金額及攤銷後成本	\$ 994,814	\$ -	\$ -	\$ -	\$ 994,814

11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180天	逾期超過18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0%	0%
總帳面金額及攤銷後成本	\$ 1,323,110	\$ 16,544	\$ -	\$ -	\$ 1,339,654

十二、存 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726,436	\$ 817,182
在製品	740,737	1,010,960
原物料	550,677	745,786
	<u>\$ 2,017,850</u>	<u>\$ 2,573,928</u>

合併公司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中，包含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提列之損失及因出售呆滯存貨而迴轉之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迴轉	<u>\$ 253,658</u>	<u>\$ 331,164</u>

十三、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本公司	敦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100%	100%	
本公司	FocalTech Electronics, Ltd.	投資控股	100%	100%	
本公司及環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ocalTech Smart Sensors, Ltd.	投資控股	66.45%	66.45%	註1
FocalTech Smart Sensors, Ltd.	敦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消費性電子晶片之研發、生產管理及銷售	-	100%	註2
敦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ocalTech Systems, Inc.	投資控股	100%	100%	
FocalTech Systems, Inc.	FocalTech Systems, Ltd.	投資控股	100%	100%	
FocalTech Systems, Ltd.	環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消費性電子晶片之進口報關手續	100%	100%	
FocalTech Electronics, Ltd.	敦泰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消費性電子晶片之銷售服務	100%	100%	
FocalTech Electronics, Ltd.	敦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消費性電子晶片之研發、生產管理及銷售	100%	100%	
敦泰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成都環正科技有限公司	消耗性電子晶片之研發及銷售	100%	100%	
敦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敦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消費性電子晶片之設計及研發	100%	100%	
敦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合肥松豪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消費性電子晶片之研發及銷售	100%	100%	

註 1：FocalTech Smart Sensors, Ltd 已決議解散，清算程序正在進行中。

註 2：敦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14 年 10 月 27 日完成清算程序。

####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投資關聯企業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 276,507	\$ -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 67	\$ -
其他綜合損益	( 3,560)	-
綜合損益總額	(\$ 3,493)	\$ -

合併公司於 114 年 7 月以現金 280,000 仟元取得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之普通股 28,000 仟股，持股比例為 33.73%，合併公司對上述關聯企業採權益法衡量。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資訊設備	租賃改良物	合	計
<u>成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557,110	\$ 1,834,420	\$ 491,480	\$ 149,461	\$ 41,406	\$ 21,632	\$ 3,095,509		
增 添	-	-	164,654	6,041	1,231	-	171,926		
處 分	-	-	( 47,410)	( 225)	( 1,467)	-	( 49,102)		
淨兌換差額	-	67,478	18,531	533	1,915	721	89,178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557,110	\$ 1,901,898	\$ 627,255	\$ 155,810	\$ 43,085	\$ 22,353	\$ 3,307,511		
<u>累計折舊</u>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232,937	\$ 341,371	\$ 27,010	\$ 32,829	\$ 21,632	\$ 655,779		
折舊費用	-	37,306	78,723	17,090	2,305	-	135,424		
處 分	-	-	( 39,807)	( 202)	( 1,313)	-	( 41,322)		
淨兌換差額	-	11,234	14,146	374	1,480	721	27,955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	\$ 281,477	\$ 394,433	\$ 44,272	\$ 35,301	\$ 22,353	\$ 777,836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557,110	\$ 1,620,421	\$ 232,822	\$ 111,538	\$ 7,784	\$ -	\$ 2,529,675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研 發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資 訊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物	合 計
成 本								
114年1月1日餘額	\$ 557,110	\$ 1,901,898	\$ 627,255	\$ 155,810	\$ 43,085	\$ 22,353	\$ 3,307,511	
增 添	-	-	356,592	3,943	2,261	-	362,796	
處 分	-	-	( 77,280 )	( 1,591 )	( 13 )	-	( 78,884 )	
淨兌換差額	-	( 26,679 )	( 8,153 )	( 273 )	( 699 )	( 286 )	( 36,090 )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557,110</u>	<u>\$ 1,875,219</u>	<u>\$ 898,414</u>	<u>\$ 157,889</u>	<u>\$ 44,634</u>	<u>\$ 22,067</u>	<u>\$ 3,555,333</u>	
累計折舊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281,477	\$ 394,433	\$ 44,272	\$ 35,301	\$ 22,353	\$ 777,836	
折舊費用	-	36,371	186,091	18,298	2,065	-	242,825	
處 分	-	-	( 74,690 )	( 1,432 )	( 12 )	-	( 76,134 )	
淨兌換差額	-	( 4,220 )	( 6,808 )	( 160 )	( 551 )	( 286 )	( 12,025 )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13,628</u>	<u>\$ 499,026</u>	<u>\$ 60,978</u>	<u>\$ 36,803</u>	<u>\$ 22,067</u>	<u>\$ 932,502</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557,110</u>	<u>\$ 1,561,591</u>	<u>\$ 399,388</u>	<u>\$ 96,911</u>	<u>\$ 7,831</u>	<u>\$ -</u>	<u>\$ 2,622,831</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45至50年
研發設備	2至5年
辦公設備	3至5年
資訊設備	3至5年
租賃改良物	1至5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 十六、商 譽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年底餘額	<u>\$ -</u>	<u>\$ 1,237,268</u>

敦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考量中小尺寸面板的發展趨勢，評估顯示與觸控整合型晶片將可帶來之效益，於104年1月2日反向收購旭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產生商譽3,237,268仟元，該商譽係歸屬於顯示與觸控整合型晶片產品的現金產生單位。107年度在市場對手競爭加劇以及晶圓供貨短缺的雙重衝擊下，造成當年度市占率下滑，對未來的市佔率及毛利率的估計亦造成影響，評估顯示與觸控整合型晶片之可回收金額小於其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故於107年度認列商譽減損損失2,000,000仟元。合併公司於114及113年度，以智慧型手機成長率及市場佔有率為基礎，估算未來因銷售顯示與觸控整合型晶片產品產生之現金流量。114年度由於市場環境的競爭惡化，LCD面板市場受到AMOLED面板滲透率逐漸增加以及其價格下修之影響，致使本公

司顯示與觸控整合型晶片當年度毛利率下滑，經評估對未來的市佔率及毛利率亦會造成影響，估計顯示與觸控整合型晶片之可回收金額小於其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故於 114 年度認列商譽減損損失 1,237,268 仟元。

114 年及 113 年分別使用年折現率 15.27% 及 15.39% 予以計算。其他關鍵假設尚包含銷售成長率及利潤率，該等假設係參考過去營運情況及管理階層對市場之預期。

#### 十七、其他無形資產

	技術授權	電腦軟體	專利權	商標權	合計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5,757	\$ 314,510	\$ 76,706	\$ 74,000	\$ 590,973
增 添	-	158,438	-	-	158,438
處 分	-	( 24,084)	-	-	( 24,084)
淨兌換差額	<u>8,217</u>	<u>9,682</u>	<u>12</u>	<u>-</u>	<u>17,911</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3,974</u>	<u>\$ 458,546</u>	<u>\$ 76,718</u>	<u>\$ 74,000</u>	<u>\$ 743,238</u>
<u>累計攤銷</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5,757	\$ 214,691	\$ 69,406	\$ 66,600	\$ 476,454
攤銷費用	-	105,382	7,300	7,400	120,082
處 分	-	( 24,084)	-	-	( 24,084)
淨兌換差額	<u>8,217</u>	<u>9,299</u>	<u>12</u>	<u>-</u>	<u>17,528</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3,974</u>	<u>\$ 305,288</u>	<u>\$ 76,718</u>	<u>\$ 74,000</u>	<u>\$ 589,980</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u>	<u>\$ 153,258</u>	<u>\$ -</u>	<u>\$ -</u>	<u>\$ 153,258</u>
<u>成 本</u>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3,974	\$ 458,546	\$ 76,718	\$ 74,000	\$ 743,238
增 添	-	165,150	-	-	165,150
處 分	-	( 136,124)	-	-	( 136,124)
淨兌換差額	<u>( 5,352)</u>	<u>( 5,157)</u>	<u>( 5)</u>	<u>-</u>	<u>( 10,514)</u>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8,622</u>	<u>\$ 482,415</u>	<u>\$ 76,713</u>	<u>\$ 74,000</u>	<u>\$ 761,750</u>
<u>累計攤銷</u>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3,974	\$ 305,288	\$ 76,718	\$ 74,000	\$ 589,980
攤銷費用	-	176,795	-	-	176,795
處 分	-	( 136,124)	-	-	( 136,124)
淨兌換差額	<u>( 5,352)</u>	<u>( 5,127)</u>	<u>( 5)</u>	<u>-</u>	<u>( 10,484)</u>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8,622</u>	<u>\$ 340,832</u>	<u>\$ 76,713</u>	<u>\$ 74,000</u>	<u>\$ 620,167</u>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u>	<u>\$ 141,583</u>	<u>\$ -</u>	<u>\$ -</u>	<u>\$ 141,583</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技術授權	1至5年
電腦軟體	1至5年
專利權	7至10年
商標權	10年

十八、存出保證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產能保證金及其他	<u>\$ 5,400</u>	<u>\$ 459,603</u>

主要係合併公司為確保取得穩定之代工產能，支付給供應商之產能保證金。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u>\$ 215,084</u>	<u>\$ 935,802</u>
年 利 率		
信用借款	1.50%~2.55%	1.85%~3.15%

(二) 長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	\$ 22,576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	( 22,576)
長期借款	<u>\$ -</u>	<u>\$ -</u>
年 利 率		
信用借款	-	3.00%

信用借款係依合約時程攤還本金，借款期間為113年6月至114年9月，此項借款於114年9月全額償還。

二十、應付帳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1,305,254</u>	<u>\$ 2,357,450</u>

合併公司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帳款平均賒帳期間為 15 至 60 天。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 二一、其他應付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返利	\$ 1,083,991	\$ 1,132,417
應付薪資及獎金	602,577	576,337
應付勞健保及社會保險費	19,744	14,837
訴訟準備	90,384	95,678
應付專業服務費及其他	206,991	200,384
	<u>\$ 2,003,687</u>	<u>\$ 2,019,653</u>

##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環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3,679	\$ 35,10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5,187 )	( 24,289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8,492</u>	<u>\$ 10,81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3年1月1日	\$ 35,423	(\$ 21,468)	\$ 13,955
利息費用(收入)	443	( 273)	170
認列於損益	443	( 273)	17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1,884)	( 1,884)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 854)	-	( 854)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94	-	9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760)	( 1,884)	( 2,644)
雇主提撥	-	( 664)	( 664)
113年12月31日	\$ 35,106	(\$ 24,289)	\$ 10,817
114年1月1日	\$ 35,106	(\$ 24,289)	\$ 10,817
利息費用(收入)	527	( 370)	157
認列於損益	527	( 370)	15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1,667)	( 1,667)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762	-	762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 918)	-	( 91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56)	( 1,667)	( 1,823)
雇主提撥	-	( 659)	( 659)
福利支付	( 1,798)	1,798	-
114年12月31日	\$ 33,679	(\$ 25,187)	\$ 8,492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25%	1.5%
薪資預期增加率	4.5%	4.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762</u> )	(\$ <u>854</u> )
減少 0.25%	<u>\$ 787</u>	<u>\$ 882</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1%	<u>\$ 3,192</u>	<u>\$ 3,640</u>
減少 1%	(\$ <u>2,837</u> )	(\$ <u>3,253</u> )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660</u>	<u>\$ 67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8年	12.7年

### 二三、存入保證金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產能保證金及其他	<u>\$ 822,654</u>	<u>\$ 2,514,805</u>

主要係於保證合約下客戶為保留合併公司供貨而存入之保證金。

### 二四、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50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21,151</u>	<u>219,217</u>
已發行股本	<u>\$ 2,211,512</u>	<u>\$ 2,192,168</u>

## (二)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種類及其可使用規定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5,747,916	\$ 5,441,496
庫藏股	220,316	211,325
員工認股權－逾期失效	34,448	34,448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其他－逾時未領取股利	20	14
其他－行使歸入權	32	32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44,562	454,651
員工認股權	-	8,276
	<u>\$ 6,247,294</u>	<u>\$ 6,150,242</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六之

(四)。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當年度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但現金股利每股低於 0.5 元得不予發放。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僅就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本公司於 114 年 5 月 26 日及 113 年 6 月 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 57,634	\$ 34,950
現金股利	\$ 378,000	\$ 217,151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72	\$ 1.00

本公司於 115 年 2 月 26 日舉行董事會，擬議虧損撥補案，以法定盈餘公積 342,603 仟元彌補虧損。

本公司於 115 年 2 月 26 日舉行董事會，擬議自股票發行溢價之資本公積配發 177,000 仟元，每股配發約新台幣 0.8 元。

有關 114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尚待預計於 115 年 5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四) 庫藏股票

	<u>單位 ( 仟股 )</u>
113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股數	<u>1,285</u>
114 年 1 月 1 日股數	1,285
本年度增加	3,000
本年度減少	( 687 )
114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3,598</u>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於 114 年 2 月 21 日進行第七次買回庫藏股，已買回 3,000 仟股，買回金額合計 193,998 仟元。買回之股份係用以轉讓予員工，並以實際買回之平均價格為轉讓價格。

買回庫藏股票轉讓員工執行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九之(二)。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作為辦理轉讓予員工之用途，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五) 員工未賺得酬勞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130,869)	(\$ 214,722)
本年度發行	( 154,025)	( 162,435)
本年度註銷	34,911	49,773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u>137,666</u>	<u>196,515</u>
年底餘額	<u>(\$ 112,317)</u>	<u>(\$ 130,869)</u>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之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九之(三)。

(六) 非控制權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453	\$ 6,027
本年度淨利(損)	343	( 5,606)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u>736</u> )	<u>32</u>
年底餘額	<u>\$ 60</u>	<u>\$ 453</u>

二五、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人機介面應用晶片	<u>\$ 11,952,063</u>	<u>\$ 14,538,987</u>

合約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商品銷貨	<u>\$ 114,405</u>	<u>\$ 145,387</u>	<u>\$ 24,732</u>

二六、本年度淨利(損)

(一)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14,967</u>	<u>\$ 56,019</u>

## (二) 折舊及攤銷

	114年度	11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2,825	\$ 135,424
無形資產	<u>176,795</u>	<u>120,082</u>
	<u>\$ 419,620</u>	<u>\$ 255,506</u>
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4,544	\$ 28,943
營業費用	<u>365,076</u>	<u>226,563</u>
	<u>\$ 419,620</u>	<u>\$ 255,506</u>

## (三)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7,111	\$ 33,988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二)	157	170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九)		
現金交割	2,634	2,370
權益交割	139,466	204,325
其他員工福利	<u>2,092,416</u>	<u>2,043,847</u>
	<u>\$ 2,271,784</u>	<u>\$ 2,284,70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90,926	\$ 180,234
營業費用	<u>2,080,858</u>	<u>2,104,466</u>
	<u>\$ 2,271,784</u>	<u>\$ 2,284,700</u>

## (四)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及不高於1.5%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113年8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已於114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以前述員工酬勞提撥不低於2%予基層員工薪資。114年度因本公司為稅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3年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金 額

	113年度
員工酬勞	<u>\$ 83,948</u>
董事酬勞	<u>\$ 2,015</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 114 年 2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809	\$ 717
以年度產之調整	<u>33</u>	<u>-</u>
	<u>842</u>	<u>717</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u>28,725</u> )	<u>11,55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u>\$ 27,883</u> )	<u>\$ 12,27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損）利	( <u>\$ 1,018,141</u> )	<u>\$ 580,731</u>
稅前淨（損）利依有效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 263,145 )	\$ 3,79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80,457	12,265
未認列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63,651	-
免稅所得	( 9,697 )	( 1,284 )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813	( 2,499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33	-
其他	<u>5</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u>\$ 27,883</u> )	<u>\$ 12,275</u>

本公司研究發展支出預計可抵減 3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故以考慮抵減效果後之 14%為有效稅率。

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遞延所得稅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u>255</u>	\$ <u>370</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應收退稅款	\$ <u>40,494</u>	\$ <u>32,379</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海外累積未分配盈餘稅（註）	\$ 128,736	\$ 209,655
應付所得稅	<u>44,111</u>	<u>44,045</u>
	<u>\$ 172,847</u>	<u>\$ 253,700</u>

註：係 FocalTech Systems, Inc. 於 106 年底海外累積未分配盈餘估列之所得稅。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57,183	(\$ 46,208)	\$ -	\$ 10,975
其 他	<u>47,970</u>	<u>( 45,699)</u>	<u>( 255)</u>	<u>2,016</u>
	105,153	( 91,907)	( 255)	12,991
虧損扣抵	<u>60,586</u>	<u>120,632</u>	<u>-</u>	<u>181,218</u>
	<u>\$ 165,739</u>	<u>\$ 28,725</u>	<u>(\$ 255)</u>	<u>\$ 194,20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收益	<u>\$ 217,109</u>	<u>\$ -</u>	<u>\$ -</u>	<u>\$ 217,109</u>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綜 合 損 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102,941	(\$ 45,758)	\$ -	\$ 57,183
其 他	<u>22,200</u>	<u>26,140</u>	( <u>370</u> )	<u>47,970</u>
	125,141	( 19,618)	( 370)	105,153
虧損扣抵	<u>54,584</u>	<u>6,002</u>	-	<u>60,586</u>
	<u>\$ 179,725</u>	<u>(\$ 13,616)</u>	<u>(\$ 370)</u>	<u>\$ 165,73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無形資產	\$ 2,058	(\$ 2,058)	\$ -	\$ -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 被投資公司之投 資收益	<u>217,109</u>	<u>-</u>	<u>-</u>	<u>217,109</u>
	<u>\$ 219,167</u>	<u>(\$ 2,058)</u>	<u>\$ -</u>	<u>\$ 217,109</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 344,372	116
201,974	117
72,061	118
41,228	119
502,809	120
180,167	121
616,846	122
321,340	123
<u>869,101</u>	124
<u>\$ 3,149,898</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1 年度暨敦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113 年度暨環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112 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八、每股（虧損）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u>(\$ 4.64)</u>	<u>\$ 2.71</u>
稀釋每股盈餘	<u>(\$ 4.64)</u>	<u>\$ 2.64</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盈餘之淨（損）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利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淨（損）利	(\$ 990,601)	\$ 574,062

股 數

單位：仟股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13,273	212,05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購庫藏股計畫	-	1,171
員工認股權	-	5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2,788
員工酬勞	-	1,05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13,273</u>	<u>217,128</u>

註：合併公司 114 年度為虧損，故無稀釋效果。

二九、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認股權計畫

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未有新增發行員工認股權。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名 稱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行使價格之 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 餘合約期限 （年）	行使價格之 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 餘合約期限 （年）
104 年度認股權計畫	\$ -	-	\$ 12.80	0.67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14 年度

名 稱	<u>年 初</u>		<u>本 年 度 執 行</u>		<u>本 年 度 已 既 得 失 效</u>		<u>年 底</u>	
	單 位 數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元）	單 位 數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元）	單 位 數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元）	單 位 數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元）
104 年度認股權 計畫	63,000	\$ 12.80	( 63,000 )	\$ 12.80	-	\$ -	-	\$ -

## 113 年度

名 稱	初 本 年 度 執 行		本 年 度 已 既 得 失 效		年 底	
	單 位 數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 ( 元 )	單 位 數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 ( 元 )	單 位 數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 ( 元 )
104 年度認股權 計畫	63,000	\$ 12.80	-	\$ -	63,000	\$ 12.80

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即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公司分割、股票分割、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如遇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等），認股權行使價格及認股數量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 (二) 庫藏股轉讓員工執行情形

合併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之彙總如下：

項 目	通 過 日 期	買 回 股 數 ( 仟 股 )	轉 讓 股 數 ( 仟 股 )	轉 讓 價 格 ( 元 )
第六次買回庫藏股 計畫	111年2月23日	4,000	3,402	126.91
第七次買回庫藏股 計畫	114年2月21日	3,000	-	-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轉讓庫藏股之彙總如下：

第 六 次 買 回 股 份 轉 讓 員 工 辦 法	轉 讓 日 認 股 權 之 公 允 價 值 ( 元 )
員 工 認 股 基 準 日	轉 讓 股 數 ( 仟 股 )
111/6/21	2,315
111/11/11	140
112/2/23	260
114/3/10	588
114/8/8	99
合 計	<u>3,402</u>

員工認購所授予之庫藏股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未既得期間員工不得將其依本辦法認購所授予之庫藏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本公司代表員工與股票信託保管機構簽訂信託契約，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由信託保管機構依約代為行使之。

### (三)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 114 年 5 月 2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發行總額新台幣 30,000 仟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 3,000 仟股普通股，有償發行，並於 114 年 7 月 25 日業經金管會核准。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資訊如下：

項	目	給 予 日	每 股 公 允 價 值 ( 元 )	實 際 發 行 股 數 ( 仟 股 )
109年度限制員工新股計畫		110年4月7日	\$ 205.00	5,749
109年度限制員工新股計畫		110年7月29日	265.00	236
112年度限制員工新股計畫		112年9月26日	67.40	2,033
112年度限制員工新股計畫		113年2月23日	94.00	1,597
112年度限制員工新股計畫		113年8月9日	67.30	183
112年度限制員工新股計畫		114年4月18日	67.90	2,138
114年度限制員工新股計畫		114年8月8日	55.30	160

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如下：

#### 109 年度限制員工新股計畫

員工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日起，於下列各既得期限屆滿仍在職，且善盡服務守則、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或本公司員工管理辦法等情事，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1. 獲配後任職屆滿 2 年：獲配股數之 50%。
2. 獲配後任職屆滿 3 年：獲配股數之 25%。
3. 獲配後任職屆滿 4 年：獲配股數之 25%。

#### 112 年度及 114 年度限制員工新股計畫

員工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日起，善盡服務守則、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或本公司員工管理辦法等情事，任職每屆滿一年，可既得獲配股數的三分之一，共分三年既得。

員工認購新股後達成既得條件前之限制如下：

1. 前述既得條件達成前，員工不得將其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或本公司另定其他保管方式執行之。
3. 衍生之配股（含盈餘轉增資股利及公積轉增資）及配息（含現金股利及以現金配發公積）於當年度配發與員工，不與該批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相同之限制。
4. 被授予員工屬中華民國籍者，員工應於被授予後立即交付本公司指定之信託機構以為信託保管，且除本辦法另有規定者外，於既得條件成就前，應持續交付信託保管。被授予員工為其他國籍者，則以委任保管銀行方式保管之。

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遇有未達既得條件者，獲配之股份由本公司以原發行價格收買其股份，並予以註銷。

合併公司對給與日於 113 年 10 月 10 日以前之有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金管會問答集無須追溯適用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 113 年 10 月 11 日發布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處理疑義」IFRS 問答集，而持續依估計之離職率對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

(四) 於 114 及 113 年度，合併公司因上述股份基礎給付，認列酬勞成本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 1,800	\$ 7,81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137,666</u>	<u>196,515</u>
	<u>\$ 139,466</u>	<u>\$ 204,325</u>
調整科目：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 1,800	\$ 7,810
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		
酬勞	<u>137,666</u>	<u>196,515</u>
	<u>\$ 139,466</u>	<u>\$ 204,325</u>

#### (五) 子公司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

子公司敦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稱「敦泰深圳」)給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以現金交割之股票增值權1,500,000單位。股票增值權之存續期間為8年,被授予以員工自給與日分別屆滿12個月、24個月、36個月及48個月,可行使被授予以一定比例之股票增值權,且子公司依約定於員工行使時按股票增值權之約定價值支付現金予員工。

敦泰深圳於113年3月董事會通過該現金交割股份基礎之公允價值係採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並依下列輸入值計算:

給與日股價	RMB2.50元
行使價格	-
預期波動率	36.48~37.34%
存續期間	8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2.31~2.38%

合併公司於114及113年因現金交割酬勞成本認列之費用為2,634仟元及2,370仟元。

#### 三十、租賃協議

#####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已簽訂辦公室、廠房及部分辦公設備之租賃合約,該等租賃合約將於115年12月間陸續到期。上述租賃合約均屬符合短期租賃,合併公司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承諾金額分別為9,566仟元及7,964仟元。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租賃給付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租賃給付	<u>\$ 11,479</u>	<u>\$ 10,030</u>

#### 三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債務及權益組成。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本集團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研究發展成本及相關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合併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合併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 三二、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於公允價值。

####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114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及興櫃股票	\$ 18,652	\$ -	\$ -	\$ 18,652
私募基金	-	-	310,412	310,412
受益憑證	189,243	-	-	189,243
可轉換公司債	39,491	-	-	39,491
黃金存摺	-	107,456	-	107,456
國外政府公債	-	137,558	-	137,558
	<u>\$ 247,386</u>	<u>\$ 245,014</u>	<u>\$ 310,412</u>	<u>\$ 802,812</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  資產</u>				
債務工具投資				
固定收益債券	\$ -	\$ 609,517	\$ -	\$ 609,517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股票	\$ 10,285	\$ -	\$ -	\$ 10,285
私募基金	-	-	275,263	275,263
受益憑證	5,472	-	-	5,472
國外政府公債	-	275,228	-	275,228
組合式商品	-	130,278	-	130,278
	<u>\$ 15,757</u>	<u>\$ 405,506</u>	<u>\$ 275,263</u>	<u>\$ 696,526</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資產</u>				
債務工具投資				
固定收益債券	\$ -	\$ 63,781	\$ -	\$ 63,781

114 及 11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114年度	113年度
<u>之 金 融 資 產</u>		
年初餘額	\$ 275,263	\$ 238,544
購 買	25,423	58,155
處 分	( 9,440)	( 24,261)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		
損失）	20,170	899
兌換差額	( 1,004)	1,926
年底餘額	<u>\$ 310,412</u>	<u>\$ 275,263</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外政府公債、黃金存摺、組合式商品及國內外固定收益債券之公允價值係以第三方機構提供之公開市場報價作為衡量。組合式商品之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提供之報價作為衡量。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私募基金受益憑證係採資產評估法評估，係參考公允價值衡量後之淨資產評估其公允價值。合併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方式，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公允價值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

###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802,812	\$ 696,5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6,678,791	10,959,4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債務工具投資	609,517	63,781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4,346,679	7,850,28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則由董事長及集團營運中心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財務風險，評估財務風險之影響，並執行相關規避財務風險的政策。財務風險管理政策業經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等內部控

制，致力於發展一個有紀律且具建設性的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皆了解到自身之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財務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財務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六。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減少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14年度	113年度
損益及權益	<u>(\$ 3,027)</u>	<u>\$ 16,369</u>
	(i)	(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存款、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存出保證金、其他流動負債及存入保證金。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固定利率之定期存款、債券投資及銀行借款，以及來自浮動利率之活期存款、組合式商品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合併公司之定期存款均為固定利率，債券投資係固定利率或保證最低利率且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故利率變動並不會影響未來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u>\$ 4,597,638</u>	<u>\$ 6,545,045</u>
— 金融負債	<u>\$ 215,084</u>	<u>\$ 935,802</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u>\$ 1,819,995</u>	<u>\$ 3,076,368</u>
— 金融負債	<u>\$ -</u>	<u>\$ 22,576</u>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 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針對合併公司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利率變動金融資產部位，市場利率每上升 1 碼，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將分別使稅前損益增加 4,550 仟元及 7,634 仟元。當市場利率下降 1 碼時，其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五大客戶。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前五大應收帳款餘額占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為 69%，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 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含）且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信用評等資訊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合併公司持續追蹤外部評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同時檢視債券殖利率曲線及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合併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提供之各等級歷史違約損失率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合併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及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114年12月31日總帳面金額
正 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	\$ 1,935,273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 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 損失率	113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正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 損失	0%	\$ 339,009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另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

#### 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 114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3,308,836	\$ 822,654	\$ -
固定利率工具	215,189	-	-
	<u>\$ 3,524,025</u>	<u>\$ 822,654</u>	<u>\$ -</u>

#### 113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4,376,630	\$ 2,514,805	\$ -
固定利率工具	936,275	-	-
浮動利率工具	22,576	-	-
	<u>\$ 5,335,481</u>	<u>\$ 2,514,805</u>	<u>\$ -</u>

### 三三、關係人交易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

##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4年度	113年度
長期員工福利	\$ 11,340	\$ -
短期員工福利	40,622	39,073
退職後福利	296	612
股份基礎給付	12,497	33,085
	<u>\$ 64,755</u>	<u>\$ 72,770</u>

## 三四、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作為銀行借款及進口關稅之擔保品：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物淨額	\$ -	\$ 475,1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	557,110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4,000	4,000
	<u>\$ 4,000</u>	<u>\$ 1,036,284</u>

## 三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 113 年 3 月 20 日向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對本公司提起專利侵權訴訟，提告本公司侵害一發明專利，並主張已製造之該一特定侵權產品及從事侵害行為之原料與器具，應予以銷毀或為其他必要之處置，且請求損害賠償。目前案件正在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進行言詞辯論程序審理中，對本公司之營運及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 年 9 月 1 日向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對本公司提起專利侵權訴訟，提告本公司侵害一發明專利，並主張已製造之該一特定侵權產品及從事侵害行為之原料與器具，應予以銷毀或為其他必要之處置，且請求損害賠償。目前案件正在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初步審理中，對本公司之營運及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 三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外 ( 仟 元 )	幣 匯	帳 面 金 額 率 (新台幣仟元)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8,844	31.43 (美元：新台幣)	\$ 1,535,162
美 金	23,658	7.0288 (美元：人民幣)	743,586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4,316	31.43 (美元：新台幣)	1,392,855
美 金	30,112	7.0288 (美元：人民幣)	946,423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 仟 元 )	幣 匯	帳 面 金 額 率 (新台幣仟元)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48,760	32.785 (美元：新台幣)	\$ 4,877,112
美 金	52,637	7.1884 (美元：人民幣)	1,725,718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43,397	32.785 (美元：新台幣)	4,701,262
美 金	48,015	7.1884 (美元：人民幣)	1,574,186

###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四。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 三八、部門資訊

(一) 部門別財務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公司係以單一營運部門進行組織管理及分配資源，營運活動均與研發及銷售人機介面應用晶片相關，故無需單獨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

(二)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人機介面應用晶片	<u>\$ 11,952,063</u>	<u>\$ 14,538,987</u>

(三) 地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中國與台灣。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中國	\$ 9,319,231	\$ 11,911,265	\$ 1,304,690	\$ 1,288,053
台灣	2,308,900	2,328,160	1,465,124	1,854,483
其他	<u>323,932</u>	<u>299,562</u>	<u>-</u>	<u>-</u>
	<u>\$ 11,952,063</u>	<u>\$ 14,538,987</u>	<u>\$ 2,769,814</u>	<u>\$ 3,142,536</u>

地區別收入係以收款地區為計算基礎。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不包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客 戶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佔銷貨收入淨額%	金 額	佔銷貨收入淨額%
客戶 A 及其聯屬公司	\$ 2,369,932	19.8	\$ 2,626,838	18.0
客戶 B 及其聯屬公司	1,556,306	13.0	1,426,924	9.8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4)	期末餘額 (註4)	實際動支金額 (註4)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	備註
													名稱	價值			
1	Focaltech Systems, Ltd.	敦泰電子股份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942,900 (USD 30,000)	\$ 942,900 (USD 30,000)	\$ -	-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者	\$ -	營運周轉	\$ -	-	\$ -	\$ 2,369,291	\$ 2,369,291	(註3)
1	Focaltech Systems, Ltd.	敦泰電子(深圳)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314,300 (USD 10,000)	- (USD -)	-	-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者	-	營運周轉	-	-	-	2,369,291	2,369,291	(註3)
2	Focaltech Electronics, Ltd.	敦泰電子(深圳)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785,750 (USD 25,000)	- (USD -)	-	-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者	-	營運周轉	-	-	-	2,080,004	2,080,004	(註3)
3	敦泰電子(深圳) 有限公司	成都環正科技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57,150 (USD 5,000)	157,150 (USD 5,000)	111,790 (RMB 25,000)	-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者	-	營運周轉	-	-	-	1,573,090	1,573,090	(註3)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之限額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及子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規定如下：

(1) 貸與有業務往來之公司，貸與總額不得超過借出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對個別對象貸與之金額以雙方於資金貸與前十二個月期間內之業務往來總金額（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借出公司淨值百分之十或借款人淨值百分之三十孰低者為限。

(2) 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貸與總額不得超過借出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對個別對象貸與之金額以借出公司淨值百分之十或借款人淨值百分之三十孰低為限。

三、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或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不得超過借出公司淨值百分之百。

四、公司財務報告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本辦法所稱之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註 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 4：係按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1=\$31.43、RMB\$1=4.4716 計算。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 (註2)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2)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松豪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 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 之五十之公司	\$ 4,314,363	\$ 848,610 (USD 27,000)	\$ 848,610 (USD 27,000)	\$ -	\$ -	9.83%	\$ 4,314,363	Y	N	Y	(註3及4)
0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敦泰電子(深圳) 有限公司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 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 之五十之公司	4,314,363	1,225,770 (USD 39,000)	1,225,770 (USD 39,000)	40,383	-	14.21%	4,314,363	Y	N	Y	(註3及4)
0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環正科技有限 公司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 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 之五十之公司	4,314,363	314,300 (USD 10,000)	314,300 (USD 10,000)	-	-	3.64%	4,314,363	Y	N	Y	(註4)
0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Focaltech Electronics, Ltd.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 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 之五十之公司	4,314,363	1,885,800 (USD 60,000)	1,885,800 (USD 60,000)	452,015	-	21.85%	4,314,363	Y	N	N	(註4)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之額度

- (1) 因業務往來而從事背書保證時，參考交易金額，不得超過下述限額。
- (2)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 (3)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各子公司間背書保證之額度，不得超過保證公司淨值百分之百。
- (4)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
- (5) 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公司財務報告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本程序所稱之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之權益。

註3：合肥松豪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及敦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向供應商採購原料，由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共用額度 USD15,000 仟元，本期分別實際動支 0 仟元及 3,993 仟元。

註4：係按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1=\$31.43 計算。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未備註	
				帳	面					金	額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股票</u>										
	巨生生醫普通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40,000	TWD	11,703		1.18	TWD	11,703	-
	<u>私募基金</u>										
	中華開發貳生醫創投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TWD	28,941		0.96	TWD	28,941	-
	中華開發優勢基金	-	"	-	TWD	19,183		0.66	TWD	19,183	-
	群創開發創投基金	-	"	-	TWD	55,066		4.37	TWD	55,066	-
	群創開發貳創投基金	-	"	-	TWD	30,378		1.36	TWD	30,378	-
	國泰私募股權智慧科技基金	-	"	-	TWD	151,874		22.16	TWD	151,874	-
	<u>受益憑證</u>										
	0050 元大台灣 5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1,524	TWD	23,060		-	TWD	23,060	-
	009805 新光美國電力基建	-	"	1,330,000	TWD	16,505		-	TWD	16,505	-
	00980A 主動野村臺灣優選	-	"	1,643,077	TWD	25,123		-	TWD	25,123	-
	00981A 主動統一台股增長	-	"	2,768,142	TWD	46,809		-	TWD	46,809	-
	00982A 主動群益台灣強棒	-	"	938,512	TWD	13,712		-	TWD	13,712	-
	00991A 主動復華未來 50	-	"	1,000,000	TWD	10,470		-	TWD	10,470	-
	00988A 主動統一全球創新	-	"	5,000,000	TWD	50,400		-	TWD	50,400	-
	<u>固定收益債券</u>										
	玉山銀行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	TWD	10,000		-	TWD	10,000	-
	南山人壽	-	"	-	TWD	250,000		-	TWD	250,000	-
	<u>可轉換公司債</u>										
訊芯二 KY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4,000	TWD	39,491		-	TWD	39,491	-	
FocalTech Systems, Ltd.	<u>政府公債</u>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The Treasury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TWD	137,558		-	TWD	137,558	-
					(USD	4,377)			(USD	4,377)	-
	<u>固定收益債券</u>										
	GS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	TWD	31,401		-	TWD	31,401	-
					(USD	999)			(USD	999)	-
	MIZUHO	-	"	-	TWD	31,086		-	TWD	31,086	-
					(USD	989)			(USD	989)	-
MUFG	-	"	-	TWD	30,973		-	TWD	30,973	-	
				(USD	985)			(USD	985)	-	
MUFG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	TWD	92,345		-	TWD	92,345	-	
				(USD	2,938)			(USD	2,938)	-	
BNP	-	"	-	TWD	92,464		-	TWD	92,464	-	
				(USD	2,942)			(USD	2,942)	-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CITI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	TWD 93,344 (USD 2,970)	-	TWD 93,344 (USD 2,970)	-
	HSBC	-	"	-	TWD 90,476 (USD 2,879)	-	TWD 90,476 (USD 2,879)	-
	BAC	-	"	-	TWD 92,509 (USD 2,943)	-	TWD 92,509 (USD 2,943)	-
	MIZUHO	-	"	-	TWD 97,049 (USD 3,088)	-	TWD 97,049 (USD 3,088)	-
	WF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	TWD 130,422 (USD 4,150)	-	TWD 130,422 (USD 4,150)	-
	RY	-	"	-	TWD 162,226 (USD 5,162)	-	TWD 162,226 (USD 5,162)	-
	UBS	-	"	-	TWD 153,963 (USD 4,899)	-	TWD 153,963 (USD 4,899)	-
	SUMIBK	-	"	-	TWD 153,004 (USD 4,868)	-	TWD 153,004 (USD 4,868)	-
FocalTech Electronics, Ltd.	私募基金 台灣工研群英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TWD 24,970 (USD 794)	4.84	TWD 24,970 (USD 794)	-
	黃金存摺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TWD 107,456 (USD 3,419)	-	TWD 107,456 (USD 3,419)	-
	固定收益債券 GS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	TWD 31,401 (USD 999)	-	TWD 31,401 (USD 999)	-
	MUFG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	TWD 61,551 (USD 1,958)	-	TWD 61,551 (USD 1,958)	-
	BNP	-	"	-	TWD 61,618 (USD 1,960)	-	TWD 61,618 (USD 1,960)	-
	HSBC	-	"	-	TWD 60,281 (USD 1,958)	-	TWD 60,281 (USD 1,958)	-
	BAC	-	"	-	TWD 61,700 (USD 1,963)	-	TWD 61,700 (USD 1,963)	-

註：係按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1=\$31.43 計算。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其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3)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FocalTech Electronics, Ltd.	1	應付帳款	\$ 144,895	註2	1.07%
0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敦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10,847	註2	0.09%
1	FocalTech Electronics, Ltd.	敦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96,409	註2	0.71%
2	FocalTech Systems, Ltd.	敦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324,482	註2	2.39%
3	敦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合肥松豪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214,675	註2	1.58%
				研發費用	80,476	註2	0.67%
3	敦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敦泰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	預付關係人款項	338,200	註2	2.50%
				研發費用	466,899	註2	3.91%
				管理費用	10,367	註2	0.09%
3	敦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敦泰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35,154	註2	0.26%
				推銷費用	111,737	註2	0.93%
3	敦泰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成都環正科技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11,790	註2	0.83%
4	FocalTech Systems, Inc.	FocalTech Systems, Ltd.	2	勞務收入	21,826	註2	0.18%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集團間交易係屬提供生產管理、銷售及研發設計之服務，其餘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註3：1. 係代表本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或本公司對孫公司之交易。

2. 係代表子公司對孫公司之交易，或孫公司對孫公司之交易。

註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註1)  
民國114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註2)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4)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4)	備註
				本期 (註2)	去 年 底 (註3)	股 數	比 率 %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敦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yman Islands	投資控股	TWD 7,059,264	TWD 7,059,264	5,491,200	100%	TWD 2,497,839 (USD 79,473)	TWD 56,463 (USD 1,811)	TWD 56,463 (USD 1,811)	子公司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FocalTech Electronics, Ltd.	Cayman Islands	投資控股	TWD 3,143 (USD 100)	TWD 3,279 (USD 100)	2	100%	TWD 2,080,004 (USD 66,179)	TWD 751,875 (USD 24,114)	TWD 751,875 (USD 24,114)	子公司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FocalTech Smart Sensors, Ltd.	Cayman Islands	投資控股	TWD 85,350	TWD 85,350	3,000,000	9.14%	TWD 16 (USD 1)	TWD 1,022 (USD 33)	TWD 93 (USD 3)	子公司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衡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控股	TWD 280,000	-	28,000,000	33.73%	TWD 276,507	TWD 199	TWD 67	關聯企業
環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ocalTech Smart Sensors, Ltd.	Cayman Islands	投資控股	TWD 238,821	TWD 238,821	18,813,050	57.31%	TWD 102 (USD 3)	TWD 1,022 (USD 33)	TWD 586 (USD 19)	子公司
FocalTech Smart Sensors, Ltd.	敦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消費性電子晶片之研發、生產管理及銷售	TWD -	TWD 11,990	-	-	TWD -	TWD 300	TWD 300	子公司
敦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ocalTech Systems, Inc.	美國	投資控股	TWD 3,215,064 (USD 102,293)	TWD 3,353,671 (USD 102,293)	100	100%	TWD 2,303,466 (USD 73,289)	TWD 57,945 (USD 1,858)	TWD 57,945 (USD 1,858)	子公司
FocalTech Systems, Inc.	FocalTech Systems, Ltd.	Cayman Islands	投資控股	TWD 733,892 (USD 23,350)	TWD 765,532 (USD 23,350)	2	100%	TWD 2,369,291 (USD 75,383)	TWD 60,305 (USD 1,934)	TWD 60,305 (USD 1,934)	子公司
FocalTech Systems, Ltd.	環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消費性電子晶片之進出口報關手續	TWD 20,000	TWD 20,000	2,000,000	100%	TWD 8,465 (USD 2,694)	(TWD 3,581) (USD 115)	(TWD 3,581) (USD 115)	子公司

註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2：係按114年12月31日之匯率 US\$1=\$31.43 計算。

註3：係按113年12月31日之匯率 US\$1=\$32.785 計算。

註4：係按114年度之平均匯率 US\$1=\$31.18 計算。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註 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註 1)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 2)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註 1)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敦泰電子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消費性電子晶片之銷售 服務	TWD 91,147 (USD 2,900)	(註 3 及 4)	TWD 31,430 (USD 1,000)	\$ -	\$ -	TWD 31,430 (USD 1,000)	(TWD 54,014) (USD 1,732)	100%	(TWD 54,014) (USD 1,732)	TWD 8,665 (USD 276)	\$ -	-
敦泰電子(深圳) 有限公司	消費性電子晶片之研發 、生產管理及銷售	TWD 292,299 (USD 9,300)	(註 3 及 4)	TWD 31,430 (USD 1,000)	-	-	TWD 31,430 (USD 1,000)	TWD 791,501 (USD 25,385)	100%	TWD 791,501 (USD 25,385)	TWD 1,573,090 (USD 50,051)	-	-
敦泰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消費性電子晶片之設計 及研發	TWD 1,162,915 (USD 37,000)	(註 4)	-	-	-	-	TWD 30,552 (USD 980)	100%	TWD 30,552 (USD 980)	TWD 710,883 (USD 22,618)	-	-
合肥松豪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消費性電子晶片之研發 及銷售	TWD 134,148 (RMB 30,000)	(註 4)	-	-	-	-	TWD 12,547 (USD 402)	100%	TWD 12,547 (USD 402)	TWD 257,901 (USD 8,206)	-	-
成都環正科技有限 公司	消費性電子晶片之研發 及銷售	TWD 26,830 (RMB 6,000)	(註 4)	-	-	-	-	(TWD 58,518) (USD 1,877)	100%	(TWD 58,518) (USD 1,877)	(TWD 40,843) (USD 1,299)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62,860 (USD 2,000)	\$ 1,875,338 (USD 59,667)	\$ 5,177,236

註 1：係按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1=\$31.43、RMB\$1=\$4.4716 計算。

註 2：係按 114 年度之平均匯率 US\$1=\$31.18 計算。

註 3：資金由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4：係由海外子公司之資金投資設立，資金未由台灣匯出投資。